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謝文雄
電話：2991111*6131
傳真：6373026
電子信箱：k0935971126@yahoo.com.tw

受文者：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南市社教字第10611556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06年全國語文競賽、客家語暨原住民族朗讀項目應
注意事項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臺教社（四）字第1060153351號函辦理。
- 二、旨揭項目比賽時，不可因方言差異影響評分之公平性。
- 三、閩南語、客家語朗讀比賽，朗讀文章所用詞彙若與參賽者習慣用詞彙不同，基於對原著作者之尊重，並考量比賽之公平性，參賽者朗讀時仍須以文稿為準。
- 四、原住民族語朗讀比賽，部分詞彙如與該族語用詞彙不同時，參賽者可自行使用各族系正確發音及特有詞彙，展現各族語系特性。有關本市代表隊原住民族語朗讀競賽員之個別化文稿業繳交至全國賽承辦單位供評審參閱。

正本：臺南市麻豆區培文國民小學、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興國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興國高級中學、臺南市新營區新進國民小學、國立北門高級中學、臺南市佳里區佳里國民小學、臺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國立成功大學、臺南市安南區海佃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海佃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臺南市永康區勝利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臺南市私立南光高級中學、臺南市官田區嘉南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安慶國民小學、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臺南市安南區安順國民小學、臺南市私立瀛海高級中學、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





裝

臺南市安南區青草國民小學、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臺南市新市區新市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國立新化高級中學、臺南市立麻豆國民中學、臺南市新營區新民國民小學、臺南市立安順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善化國民中學、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臺南市西港區港東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柳營國民中學、臺南市大內區大內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西勢國民小學、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南市關廟區新光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臺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臺南市永康區崑山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臺南市關廟區文和實驗小學、臺南市仁德區仁德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臺南市中西區忠義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臺南市立第二幼兒園、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國民小學、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臺南市新化區新化國民小學、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臺南市東區裕文國民小學、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臺南市善化區大同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成功國民中學、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國立新豐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臺南市永康區五王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沙崙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大成國民中學、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臺南市南區日新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臺南市立金城國民中學

副本：臺南市中西區成功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志開實驗小學、本局社會教育科

2017-11-07
10:59:16
章

訂



線